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全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后公司全称：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变更后公司英文名：GUANGZHOU PEARL RIVER DEVELOPMENT GROUP CO., LTD.
- 证券简称“珠江股份”和证券代码“600684”保持不变。
- 公司变更全称事项已取得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变更公司全称的情况说明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全称的议案》。公司是广州市成立最早的房地产综合开发企业之一，在步入“十四五”发展新阶段之际，为更好地维护公司形象，反映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和上市平台属性，拟将公司全称变更为“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珠江股份”和证券代码“600684”保持不变。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公司全称的原因说明

（一）响应国家“十四五”规划主题

“发展”是国家“十四五”规划的主题，也是房地产行业的主旋律。“十四五”期间，国家将实施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促进房地产与实体经济均衡发展，房地产业发展迎来新的环境与机遇。本次更名在公司全称中融入“发展”元素，是公司积极响应和贯彻落实各级政府政策号召的重要体现。

（二）彰显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

“十四五”时期，公司将在坚持做强做优做大房地产主业的同时，积极拓展

城市更新、产城运营等政策支持方向，探索“房地产+”业务，将公司打造成为综合性发展公司。在公司全称中融入“发展”元素，有助于赋能品牌价值，有利于完善公司整体品牌形象体系建设，彰显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拟将全称变更为“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变更公司全称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公司全称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本次变更公司全称旨在准确反映公司的业务布局 and 战略定位，不存在利用变更公司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为保障全称变更工作顺利开展，公司已向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出预核名申请并获得通过。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备案事项，公司所有规章制度中涉及公司名称的相关内容一并进行相应修订。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3日